

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度 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

项目单位：喀什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环保局

主管部门：喀什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环保局

委托单位：喀什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局

评价机构：新疆鸿晟达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主评人：路振志

二〇二五年七月

摘 要

一、项目概述

（一）项目概述

项目区位于喀什经济开发区城北、城东、临港、综保区等片区。建设包括城北片区、城东片区、空港片区和综保区，主要内容移栽乔木，种植乔木、绿篱、改善水系、提升绿化水平等。通过实施该项目，提高城市建设的观赏性，树木对吸收尘埃、减少噪声污染、净化空气、美化环境起到重要作用，能够营造舒适的人居环境，根据该项目可研批复喀经开发促字〔2024〕3号、项目初设批复喀经开发促〔2024〕4号实施。

该项目的实施是美化地区城市环境、提升城市品质的需要，是提升喀什市整体形象的需要，是促进地区的生态、文化发展的需要，有助于完善景区基础设施建设，促进旅游业的发展。因此该项目实施具有充分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二）项目实施情况

本年度已实现生态环境提升范围：

该项目本年度建设内容为：

2023年12月完成项目初步设计；

2024年1月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初步设计，同时并报送促局批复；

2024年4月完成项目EPC承包施工招标投标工作，并完成监理招标投标工作；

2024 年 4—10 月，完成 9 个项目区绿化环境提升工作；

2024 年 11 月，完成项目初步验收，逐步进入后期绿化养护工作；

已用于包括喀什经济开发区 9 个区域的绿化工程，已完成建设区域及面积：

机场北路：原有苗木养护，土方弃置及回填，乔灌木地被新栽、移栽、移除，水系，景石等，绿化面积 33527m²；

深喀大道东延段：土方弃置及回填，乔灌木地被新栽、移栽等，绿化面积 3560m²；

机电科技产业园：原有苗木养护，土方弃置及回填，乔灌木地被新栽、移栽、移除，水系，景石等，绿化面积 38413m²；

机场西路：原有苗木养护，土方弃置及回填，乔灌木地被新栽、移栽、移除，水系，景石等，绿化面积 8315m²；

创业一路带状公园：土方弃置及回填，乔灌木地被新栽、移栽，水系，公园建筑、园路，锅炉房墙面水包水及烟囱改造，楼宇亮化等，绿化面积 22917m²；

创业一路南段：原有苗木养护，土方弃置及回填，乔灌木地被新栽、移栽、移除，水系等，绿化面积 5289m²；

保税区主路段：原有苗木养护，土方弃置及回填，乔木地被新栽、移栽、移除，水系等，绿化面积 192423m²；

城东保障房：土方弃置及回填，乔灌木地被新栽，水系等，绿化面积 9818m²；

城东养老院：乔灌木地被新栽，水系等，绿化面积 1463m²；

欧亚大道小游园：原有苗木养护，土方弃置及回填，乔灌木地被新栽、移栽、移除、水系、砖墙拆砌等，绿化面积 3175m²。

（三）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总投资 9949 万元，项目建设内容项目：总面积为 29.62 万平方米，其建设内容包括综合保税区主道路提升面积 13.73 万平方米、机场北路提升面积 3.35 万平方米、深喀大道东延段提升面积 3.56 万平方米、机电科技产业园提升面积 3.43 平方米、机场西路提升面积 1.83 万平方米、创业一路带状公园提升面积 3.72 万平方米；综合保税区办公楼、公租房楼宇改造，园区内市政划线、标识标牌、岗亭、烟囱改造等相关附属配套设施。该项目的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图审核并取得《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施工期间的配合服务、竣工图）、施工总承包直至竣工验收及整体移交，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后期维护管理等相关工作，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等全面负责管理及验收，从而有效带动喀什经济开发区经济的发展，改善生态环境、人居环境。

2.阶段性目标

该项目本年度建设内容为：

2024 年 1 月—2024 年 2 月，项目前期工作；

2024 年 3 月—2024 年 10 月，工程施工；

2024 年 11 月—2024 年 12 月，竣工验收；

2025 年 1 月—2026 年 9 月，养护工作。

项目完工后，各片区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对其辖区的绿化内容进行养护管理。

3.具体绩效指标

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预算金额 1391.88 万元。设置了 4 个一级指标，6 个二级指标，8 个三级指标，具体情况如下：“表 1-2：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年度绩效目标表”。

表 1-2：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年度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施工区域	≥ 9 个
		绿化面积	≥ 296206 平方米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2024$ 年 11 月 23 日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施工费用	≤ 1286.28 万元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其他费用成本	≤ 105.6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喀什经济开发区人居环境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开发区群众的满意度	$\geq 95\%$

二、绩效评价情况

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该项目的实施是美化地区城市环境、提升城市品质的需要，是提升喀什市整体形象的需要，是促进地区的生态、文化发展的需要，已完成机场北路、深喀大道东延段、机电科技产业园、机场西路、创业一路带状公园及创业一路南段、保税区主路段、城东保障房、城东

养老院、欧亚大道小游园 9 个项目区 318900 平方米绿化工作，包括土方弃置及回填，乔灌木地被新栽、移栽、移除，水系、砖墙拆砌等。通过实施该项目，有助于完善景区基础设施建设，促进旅游业的发展。因此该项目实施具有充分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以及《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喀什地区项目支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的通知》（喀地财绩〔2022〕2 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 100 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70（含）-80 分为“中”、70 分以下为“差”。经对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评价总分 96.5 分，绩效等级为“优”。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绩效评价指标综合评分表》（附件 1）：

表 1-3 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绩效评价评分汇总表

一级指标	标准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指标	20.00	20	100%
过程指标	20.00	17.00	85%
产出指标	40.00	39.5	98.75%
效益指标	20.00	20	100%
合计	100.00	96.5	96.5%

该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建议对该项目根据《喀什地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暂行办法》的规定，在下一年度部门预算编制中，适当予以安排。

(二) 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投入情况

2024 年该项目安排年初预算资金 1194 万元，本级财政资金，调整后预算资金 1391.88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391.88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 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预算资金总额为 1391.88 万元，实际支出 1391.88 万元，其中累计支付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进度款 1286.28 万元，累计支付审图费、设计费、施工费、可研报告编制费等 105.6 万元，合计 1391.88 万元。详细资金支出明细见“表 1-1：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预算资金支出明细表”。

2024 年该项目实际执行数为 1391.8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表 1-1：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预算资金支出明细表

序号	付款日期	拨款用途	收款单位	金额	备注
1	2024/4/25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监测费 100%进度款	新疆源清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8.05	
2	2024/4/25	初步设计评审服务费 100%进度款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工程造价咨询和投资	3.59	

			项目评审中心		
3	2024/4/25	支付 10.73%进度款	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6	2024/4/25	支付 30%监理费	首盛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喀什第二分公司	12.84	
7	2024/4/25	项目审图费	新疆新城建工程设计审查有限公司	2.72	
8	2024/5/9	可研及初设编制服务费 100%	中工武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77.00	
9	2024/5/14	施工合同印花税	喀什经济开发区规划土地建设环保局	1.40	
10	2024/11/26	3.07%工程款	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286.28	
合计				1391.88	

（三）项目绩效情况

2024 年该项目安排年初预算资金 1391.88 万元，本级财政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1391.88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用于包括喀什经济开发区 9 个区域的绿化工程，种植乔木 10000 棵，绿化草坪面积 10 万平方米，实施该项目有效带动喀什经济开发区经济的发展，改善了生态环境、人居环境。

三、经验、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采用总承包施工模式，合理交叉、动态连续、缩短建设周期

项目实施单位根据项目特点，采用总承包模式，强调和充分发挥设计在整个工程建设过程中的主导作用，有利于工程项目建设整体方案的不断优化，项目合理交叉、动态连续、缩短了建设周期。能优化管理，避免设计、采购、施工、调试间相互脱节、相互制约的现象，有效克服设计、采购、施工相互制约和相互脱节的矛盾，有利于设计、采购、施工各阶段工作的合理衔接，有效地实现建设项目的进度、成本和质量控制符合建设工程承包合同约定，确保获得较好的投资效益。

2.规范实施项目，强化制度保障

喀什经济开发区规划土地建设环保局其职能，按要求取得喀经开发促〔2024〕3号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以及喀经开发促〔2024〕4号初步设计批复后，及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进行招投标，按要求进行公开招投标，并按要求编制项目实施方案，为项目的实施提供有力保障。

3.建立健全领导小组，加强组织领导

项目实施之前，喀什经济开发区规划土地建设环保局根据《关于成立喀什经济开发区规划土地建设环保局建设项目领导小组的通知》文件要求，成立领导小组及办公室，负责项目监督、施工及验收等相关事项；项目实施过程中，成立监督领导小组，对项目实施过程进行监督，项目完成后，按照职责将各项验收业

务分工到人，确保项目实施受到全过程跟踪及监督。

4.项目的建设有助于完善景区基础设施建设

根据《“十三五”旅游业发展规划》产业发展定位，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完善促进消费体制机制进一步激发居民消费潜力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9〕4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全域旅游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8〕15号文件战略部署。项目的建设是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发展壮大文化创意产业战略部署，积极响应国家“全域旅游”号召。通过加强景区建设、优化景区布局及景点旅游发展模式向全域旅游发展模式转变，提升绿化空间，与时俱进、充分结合现代前沿科学技术运用到街道景观设施和小品中，丰富行人游览体验，体现人性化的关怀，将促进旅游发展阶段演进，实现旅游业发展战略提升，用创新推动产业发展。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项目施工支付与合同不一致

根据2024年4月签订的《建设工程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约定：按工程项目进度付款，签订施工合同后支付工程总价的30%作为项目预付款，绿化工程100%栽植完毕后，经初步验收整体合格达到甲方要求，支付工程总价的20%，甲方进行第二次验收时，成活率达到90%以上，支付工程总价的30%；甲方最终验收时，成活率达到100%，进入工程结算，结算完成后支付剩余款项。

（注：养护期开始时间：初步验收整体合格达到甲方要求后）。
经检查2024年10月17日完成了生态环境提升项目的初步验收

工作，未按照合同要求支付 20%项目款，实际支付与合同约定不一致。

2.项目验收出现部分苗木成活率较低的问题

项目单位组织设计、监理及施工单位于 2024 年 10 月 17 日完成项目初步验收工作。验收结果为：创业一路带状公园草坪适宜季节及时补植；加强绿化养护工作，尤其是除草、修剪等方面，保持良好的形象；保税区、机场路、深喀大道东延段法桐、紫叶矮樱、密枝红叶李成活率低，深大道东延段杂草清理不及时。

3.项目支付进度较慢

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该项目已按照要求完成了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初步设计资料，并按要求进行取得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批复，已根据各项政策文件及制度进行了招投标工作，采用 EPC 模式完成了项目设计、施工监理及各项工作。项目各项施工基本已经完成，但总体资金支付比例 $=1391.88/9949=14\%$ ，项目支付比例滞后项目完成情况较大。

六、相关建议

（一）聚焦项目全生命周期关键环节有效管理项目

1.针对项目特点进行进度管理、成本控制、质量验收，将通用制度转化为可操作的“项目版”规则。及时解决项目执行中材料涨价、政策调整、技术难题等关键性问题，明确何种情况需启动应急审批、谁有权限审批、如何补全手续，避免因“死守制度”导致项目停滞，同时防止“随意突破制度”引发风险。

2.在制度中明确负责人对制度执行的统筹责任，赋予其对项

目团队的监督建议权，避免项目负责人进入只抓进度，不管质量的片面管理中。对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关键环节，如变更审批、资金支付、质量检查等工作，应留存签字表单、会议纪要、验收报告等文件进行记录，并纳入制度强制要求，让执行过程可追溯，减少“口头执行”“选择性执行”的空间。

3.项目单位相关负责人员，应当督促监理人员，以及部门单位具体实施项目的人员，定期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现场监督检查，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现的与预期目标不符的事项，应当及时进行处理，避免产生较严重的后果。

（二）优化支付流程、明确支付责任，及时支付资金

1.建议项目或财务负责人排查申请、审核、审批、付款等全流程中的冗余环节，对重大项目款项，明确各部门的对接时限，避免“踢皮球”导致延误。利用财务系统、单据上传、多级审批的线上流转，减少纸质材料传递的时间成本，同时通过系统设置审批节点提醒，避免人为拖延。

2.明确责任主体，强化执行约束。在制度中明确各角色的具体职责，例如：经办人需确保合同、验收单完整合规；科室负责人或审核人需核对业务真实性；分管领导需把控资金安排合理性。对因个人疏漏导致支付延迟的，与绩效考核挂钩，增加监督考核力度。

3.建立资金支付计划。对周期性支付或大额项目款，提前制定月度/季度支付计划，纳入资金预算管理，避免因“临时申请、资金不足”导致延误。

目录

一、项目概述	1
（一）项目概述	1
（二）项目实施情况	1
（三）绩效目标	3
二、绩效评价情况	4
（二）预算执行情况	6
（三）项目绩效情况	7
三、经验、问题和建议	7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8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9
六、 相关建议	10
（一）聚焦项目全生命周期关键环节有效管理项目	10
（二）优化支付流程、明确支付责任，及时支付资金	11
一、基本情况	1
（一）项目概况	2
（二）项目绩效目标	1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2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范围和依据	12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 评价标准等	17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23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6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8
（一）项目决策情况	28
（二）项目过程情况	34
（三）项目产出情况	38
（四）项目效益情况	42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43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43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44

七、 相关建议 46

 （一）聚焦项目全生命周期关键环节有效管理项目 46

 （二）优化支付流程、明确支付责任，及时支付资金 46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47

 （一）绩效结果挂钩次年预算资金安排 47

 （二）绩效结果挂钩整改措施 48

 （三）绩效结果挂钩报告公开 48

八、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48

附件 1：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绩效评价指
标综合评分表 50

附件 2：满意度调查问卷分析 63

附件 3：征求部门单位意见反馈表 66

附件 4：访谈记录 67

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度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完善部门预算管理，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新疆鸿晟达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受喀什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局的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新财预〔2018〕158号）、《关于印发〈喀什地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喀地财预〔2019〕18号）、《关于印发〈喀什地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的通知》（喀地财预〔2019〕22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喀地财绩〔2021〕49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喀什地区项目支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的通知》（喀地财绩〔2022〕2号）等政策文件规定，于2025年6月至2025年7月，对喀什经济开发区2024年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并出具绩效评价报告。喀什经济开发区规划土地建设环保局负责提供与本次绩效评价相关的项目资料并保证项目资料的真实、合法、准确和完整，现将项目绩效评价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城市道路是城市的骨架，也是城市形象、城市生态环境和城市景观的核心。而城市道路景观是城市道路、城市绿化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构成城市风景的一个重要因素。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城市道路的景观效果与日益发展的城市建设相适应是建造城市特色风貌、树立城市新形象的重要举措。目前，我国已突破传统的“一条路两行树”的简单模式，形成了多行密植、层次丰富，落叶树与常绿树相结合，绿化与提升相融合等多种元素在内的现代化城市道路绿化及景观工程，成为城市生态环境建设中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

从新世纪开始我国将进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的发展阶段，随着我国城镇化水平的不断提高，越来越多的人转入城镇生活和工作，对城镇生态环境的压力也越来越大，这就对绿化建设提出了更高和更加迫切的需求。

随着喀什地区各项建设快速发展，城市功能和品质整体提升。喀什地区这座拥有优美田园风光和现代城市服务的新城，在精细化城市管理中，成为居民的幸福家园，喀什地区不断加大旅游中心城市生态环境建设，着力改善居民生活质量，将生态宜居的理念贯穿于打造现代宜居城市的建设中。喀什地区在东城新区建设上积极融入“一带一路”倡议，重点打造城东金融贸易中心，将东部新城的建设定格在了“城市新中心”的全新坐标上，畅通的“五横五纵”交通路网，把东城新区与喀什地区城区、315 国道

和通往飞机场、火车站等方向的道路紧密连接起来，为新城区的人员、物品流通提供便利的道路条件。

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位于喀什经济开发区城北、城东、临港、综保区等片区。建设包括城北片区、城东片区、空港片区和综保区，主要内容移栽乔木，种植乔木、绿篱、改善水系、提升绿化水平等。通过实施该项目，提高城市建设的观赏性，树木对吸收尘埃、减少噪声污染、净化空气、美化环境起到重要作用，能够营造舒适的人居环境，根据该项目可研批复喀经开发促字〔2024〕3 号、项目初设批复喀经开发促〔2024〕4 号实施。该项目的实施是美化喀什地区城市环境、提升城市品质的需要，是提升喀什市整体形象的需要，是促进地区的生态、文化发展的需要，有助于完善景区基础设施建设，促进旅游业的发展因此该项目实施具有充分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2.项目立项目的

为美化喀什地区城市环境、提升城市品质的需要，提升喀什市整体形象，有效促进地区的生态、文化发展，由喀什经济开发区规划土地建设环保局根据《关于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喀经开发促字〔2024〕3 号）、《关于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提升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喀经开发促字〔2024〕4 号）文件要求，实施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并按项目要求编制实施方案，指导实施该项目。

3.项目立项依据

(1)《关于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度部门预算的批复》(喀经开财〔2024〕5 号)；

(2)《关于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喀经开发促字〔2024〕3 号)

(3)《关于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提升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喀经开发促字〔2024〕4 号)

(4)项目单位会议纪要；

(5)项目招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项目施工合同等资料；

4.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项目主要内容

总投资 9949 万元，项目总面积为 29.62 万平方米，其建设内容包括综合保税区主道路提升面积 13.73 万平方米、机场北路提升面积 3.35 万平方米、深喀大道东延段提升面积 3.56 万平方米、机电科技产业园提升面积 3.43 平方米、机场西路提升面积 1.83 万平方米、创业一路带状公园提升面积 3.72 万平方米；综合保税区办公楼、公租房楼宇改造，园区内市政划线、标识标牌、岗亭、烟囱改造等相关附属配套设施。该项目的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图审核并取得《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施工期间的配合服务、竣工图)、施工总承包直至竣工验收及整体移交，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后期维护管理等相关工作，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等全面负责管理及验收，从而有效带动喀什经济开发区经济的发展，改善生态环境、人居环境。

(2)项目实施情况

该项目本年度建设内容为：

2023 年 12 月完成项目初步设计；

2024 年 1 月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初步设计，同时并报送促局批复；

2024 年 4 月完成项目 EPC 承包施工招投标工作，并完成监理招投标工作；

2024 年 4—10 月，完成 9 个项目区绿化环境提升工作；

2024 年 11 月，完成项目初步验收，逐步进入后期绿化养护工作；

已用于包括喀什经济开发区 9 个区域的绿化工程，已完成建设区域及面积：

机场北路：原有苗木养护，土方弃置及回填，乔灌木地被新栽、移栽、移除，水系，景石等，绿化面积 33527m²；

深喀大道东延段：土方弃置及回填，乔灌木地被新栽、移栽等，绿化面积 3560m²；

机电科技产业园：原有苗木养护，土方弃置及回填，乔灌木地被新栽、移栽、移除，水系，景石等，绿化面积 38413m²；

机场西路：原有苗木养护，土方弃置及回填，乔灌木地被新栽、移栽、移除，水系，景石等，绿化面积 8315m²；

创业一路带状公园：土方弃置及回填，乔灌木地被新栽、移栽，水系，公园建筑、园路，锅炉房墙面水包水及烟囱改造，楼宇亮化等，绿化面积 22917m²；

创业一路南段：原有苗木养护，土方弃置及回填，乔灌木地

被新栽、移栽、移除，水系等，绿化面积 5289m²；

保税区主路段：原有苗木养护，土方弃置及回填，乔木地被新栽、移栽、移除，水系等，绿化面积 192423m²；

城东保障房：土方弃置及回填，乔灌木地被新栽，水系等，绿化面积 9818m²；

城东养老院：乔灌木地被新栽，水系等，绿化面积 1463m²；

欧亚大道小游园：原有苗木养护，土方弃置及回填，乔灌木地被新栽、移栽、移除、水系、砖墙拆砌等，绿化面积 3175m²。

5.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资金投入情况

2024 年该项目安排年初预算资金 1194 万元，本级财政资金，调整后预算资金 1391.88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391.88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预算资金总额为 1391.88 万元，实际支出 1391.88 万元，其中累计支付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进度款 1286.28 万元，累计支付审图费、设计费、施工费、可研报告编制费等 105.6 万元，合计 1391.88 万元。详细资金支出明细见“表 1-1：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预算资金支出明细表”。

2024 年该项目实际执行数为 1391.8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表 1-1：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预算资金支出明细表

序号	付款日期	拨款用途	收款单位	金额	备注
1	2024/4/25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监测费 100%进度款	新疆源清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8.05	
2	2024/4/25	初步设计评审服务费 100%进度款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工程造价咨询和投资项目评审中心	3.59	
3	2024/4/25	支付 10.73%进度款	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6	2024/4/25	支付 30%监理费	首盛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喀什第二分公司	12.84	
7	2024/4/25	项目审图费	新疆新城建工程设计审查有限公司	2.72	
8	2024/5/9	可研及初设编制服务费 100%	中工武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77.00	
9	2024/5/14	施工合同印花税	喀什经济开发区规划土地建设环保局	1.40	
10	2024/11/26	3.07%工程款	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286.28	
合计				1391.88	

(3) 资金管理情况

该项目资金均为喀什经开区本级财政资金，为项目提供了坚实的基础保障，对于该项目资金管理：一是根据项目单位资金管理办法，明确资金使用范围、审批流程、支付方式等，确保资金

管理有章可循。二是建立资金使用情况台账，对项目资金流向进行实时监控，定期开展资金使用情况自查自纠，并要求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报送资金使用报表，详细说明资金支出明细、对应工程量等，及时发现并解决资金使用中存在的问题。三是按照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完工后进行全面竣工审计，按要求出具审计报告，作为项目结算和后续资金拨付的重要依据。

6.项目管理情况

（1）项目组织情况

①组织架构

项目单位按照《关于成立喀什经济开发区规划土地建设环保局建设项目领导小组的通知》要求，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副局长为副组长，各科室主任为成员的项目领导小组，全面统筹项目推进。领导小组下设工程建设组、技术指导组、质量监督组、财务管理组。工程建设组由施工单位项目经理牵头，负责现场施工组织；技术指导组由项目设计师、工程师组成，提供专业技术支持；质量监督组由监理单位和建设单位相关人员构成，监督工程质量；财务管理组负责资金预算、核算与监管。

②领导小组职责分配

项目领导小组：制定项目中长期战略规划，按照“三重一大”相关规定，决策重大事项、协调项目单位项目管理人员、财务人员，施工、监理、设计单位等外部资源，保障项目与开发区整体发展规划相契合。工程建设组：按计划组织施工，调配人力、物力和机械设备，把控施工进度，处理现场施工问题，确保施工顺

利。技术指导组：审核项目施工图纸，解决施工过程中出现的各类技术难题，监督施工是否符合技术规范及设计要求。质量监督组：依据绿化相关标准规范和合同要求，项目完工后检查工程质量，对质量问题督促整改，组织绿化项目进行质量验收。财务管理组：根据部门单位中长期规划及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按照要求编制项目年初预算，按法律法规及财务管理办法管理资金使用，审核费用支出，进行成本控制与核算，定期财务分析并提供报告。

（2）项目管理情况

①前期：项目单位依据喀什经开区城市发展规划与生态建设需求，聘请具有相关资质的单位进行项目可行性研究，编制项目建议书及初步设计文件，经专家论证与上级部门审批后正式立项；并按照《KS-JKQ-GWH-JSXM-Z019 喀什经济开发区规划土地建设环保局工程建设制度细则》要求，取得《关于喀什经济开发区2024年生态环境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喀经开发促字〔2024〕3号）、《关于喀什经济开发区2024年生态环境提升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喀经开发促字〔2024〕4号）后，发布招标公告，进行设计、施工及监理招标。经综合评估后选择实力雄厚、经验丰富的施工单位，并签订合同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并及时组织设计交底和图纸会审，及时办理相关手续。

②中期：施工单位按计划施工，做好质量、安全和进度管理。建立重点项目质量管理体系，加强苗木及施工材料等方面的检验工作，按规范和标准施工并做好记录；制定安全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加强技能知识培训及安全教育培训与现场检查；依据进度

计划细化安排，定期分析调整，通过例会协调解决问题。监理单位做好质量、进度、安全和投资控制，项目单位加强监督管理，协调各方关系并及时解决问题。

③后期：施工单位完成合同内容后自检整改，自检合格后申请竣工验收。项目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验收，对存在问题督促整改，整改合格后办理竣工验收手续。

（3）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①预算管理：项目单位依据项目内容和规模，结合绿化项目相关市场价格编制详细预算，涵盖乔灌木地被新栽，水系等，绿化、乔灌木地被新栽、移栽、移除、水系、砖墙拆砌等工程建设、苗木采购、可研监理及设计等前期费用等。预算经严格审核批准后执行，并作为资金控制依据，定期分析对比实际支出与预算差异，及时调整偏差。

②资金使用管理：建立严格审批制度，明确审批权限和流程，按合同约定和工程进度支付款项，确保资金流向合规。加强资金监管，定期审计检查，防止挪用、截留，保障资金安全有效。

③成本控制：由项目单位优化施工方案降低成本，建设单位加强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管理，严格控制额外费用，定期成本分析，找出超支原因并采取措施控制。

④财务核算：建立健全财务核算体系，按会计准则和制度核算项目成本、收入和费用，及时准确编制财务报表，为项目管理和决策提供依据。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总投资 9949 万元，项目建设内容项目：总面积为 29.62 万平方米，其建设内容包括综合保税区主道路提升面积 13.73 万平方米、机场北路提升面积 3.35 万平方米、深喀大道东延段提升面积 3.56 万平方米、机电科技产业园提升面积 3.43 平方米、机场西路提升面积 1.83 万平方米、创业一路带状公园提升面积 3.72 万平方米；综合保税区办公楼、公租房楼宇改造，园区内市政划线、标识标牌、岗亭、烟囱改造等相关附属配套设施。该项目的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图审核并取得《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施工期间的配合服务、竣工图）、施工总承包直至竣工验收及整体移交，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后期维护管理等相关工作，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等全面负责管理及验收，从而有效带动喀什经济开发区经济的发展，改善生态环境、人居环境。

2.阶段性目标

该项目本年度建设内容为：

2024 年 1 月—2024 年 2 月，项目前期工作；

2024 年 3 月—2024 年 10 月，工程施工；

2024 年 11 月—2024 年 12 月，竣工验收；

2025 年 1 月—2026 年 9 月，养护工作。

项目完工后，各片区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对其辖区的绿化内容进行养护管理。

3.具体绩效指标

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预算金额 1391.88 万元。设置了 4 个一级指标，6 个二级指标，8 个三级指标，具体情况如下：“表 1-2：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年度绩效目标表”。

表 1-2：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年度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施工区域	≥ 9 个
		绿化面积	≥ 296206 平方米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2024$ 年 11 月 23 日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施工费用	≤ 1286.28 万元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其他费用成本	≤ 105.6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喀什经济开发区人居环境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开发区群众的满意度	$\geq 9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范围和依据

1.绩效评价完整性

该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报告在编制过程中，严格遵循相关法规与标准，确保评价内容的全面性与准确性。报告涵盖了项目从预算编制、执行到完成的全过程，对项目的各项绩效指标进行了细致地梳理与评估。

在评价指标体系的构建上，充分考虑了项目的性质、目标以及预期成果，选取了具有代表性和可衡量性的关键指标，涵盖了

社会效益等维度，力求全方位反映项目的绩效状况。同时，对于每个指标的评价标准和数据来源均进行了明确说明，确保评价结果的客观性和可追溯性。

在数据收集与分析环节，采用了多种科学合理的方法，如实地调研、问卷调查、数据分析等，广泛收集了与项目相关的各类数据，并运用专业的统计分析工具对数据进行深入挖掘，以确保评价结论的科学性和可靠性。此外，还对数据的质量和完整性进行了严格把控，对于缺失或异常的数据进行了合理地处理和说明，保证了评价数据的真实性和有效性。

在报告的撰写结构上，按照统一的格式和规范进行编排，内容层次分明、条理清晰。首先对项目的背景、目标和预算安排进行了简要介绍，为后续的绩效评价提供了必要的背景信息；接着详细阐述了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和数据来源，为评价过程的透明性和可复现性奠定了基础；然后对各项绩效指标的完成情况进行了逐一分析和评价，指出了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并提出了相应的改进建议；最后对整个项目的绩效状况进行了综合总结，给出了明确的评价结论和后续工作的建议，为项目的持续改进和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

该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报告在内容、方法和数据等方面均具备较高的完整性，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项目的绩效情况，为项目管理决策提供了有价值的参考依据。在未来的工作中，我们将继续完善绩效评价体系，不断提升评价工作的质量和水平，以更好地服务于项目的管理和优化。

2.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关于印发〈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试行）〉的通知》（财预〔2021〕101号），以及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新财预〔2022〕42号）、《喀什地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喀地财预〔2019〕18号〔2018〕18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结合喀什经济开发区实际情况，实施部门项目绩效评价的具体目的为：

（1）评估项目实施效果

通过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及各项绩效目标达成程度的系统性分析，全面、客观地评估项目在预定周期内的实施效果，包括社会效益、受益对象满意度等多维度指标，为项目后续的改进与优化提供科学依据。

（2）提升资源利用效率

深入剖析项目预算资金的投入与产出关系，识别资金使用过程中的冗余环节与低效领域，挖掘潜在的资源优化配置空间，推动项目在有限的预算资源下实现更高的绩效产出，提升整体资源利用效率，确保财政资金的合理、高效运用。

（3）强化项目管理责任

明确项目各参与主体在预算绩效管理中的职责与任务，借助绩效评价结果对项目管理过程进行监督与问责，促使项目管理者增强责任意识，主动优化管理流程，完善内部控制机制，提高项

目管理水平与执行力，保障项目按计划、高质量推进。

（4）为决策提供支持

为项目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及相关决策层提供详实、准确的绩效评价信息，辅助其在项目审批、预算安排、政策调整等关键决策环节做出更加科学、合理的判断，促进项目资源的合理分配与有效整合，推动项目管理体系的不断完善与升级，提升公共资源配置的精准度与有效性。

（5）促进项目持续改进

基于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与不足，提出针对性的改进建议与措施，引导项目团队聚焦关键环节，持续优化项目实施方案，加强过程监控与质量把控，形成项目绩效持续改进的良性循环，不断提升项目整体绩效水平，实现项目长期稳定发展的目标。

该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报告的编制以提升项目绩效为核心，旨在通过科学、严谨的评价工作，为项目管理与决策提供全方位、深层次的支持，推动项目在预算约束下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

3. 绩效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新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政策文件规定，以喀什经济开发区2024年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为评价对象，对该项目资金决策、项目实施过程，以及项目实施所带来的产出和效果为主要内容，促进项目单位完成特定工作任务目标而组织开展。

4. 绩效评价范围

该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报告的评价范围广泛而全面，涵盖了从项目前期准备至评价时点期间的所有关键预算活动和财务流程，具体评价时间为 2024 年 1 月至 12 月。评价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

（1）项目预算编制与执行：全面审视项目预算的编制依据、合理性、科学性以及实际执行情况，包括预算调整的原因和效果。

（2）资金管理：深入分析项目资金的分配、使用和监管情况，确保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高效性和透明度。

（3）项目实施进度与产出：评估项目是否按照既定计划顺利推进，各项任务是否按时完成，以及项目产出的数量、质量和时效性是否符合预期。

（4）项目效益：考察项目对社会、社会效益等方面的综合影响，以及实施该项目对项目区产生影响。

5. 绩效评价依据

（1）《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2）《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 号）

（3）《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新财预〔2018〕158 号）

（4）《关于印发〈喀什地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喀地财预〔2019〕18 号）

(5) 《关于印发〈喀什地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的通知》(喀地财预〔2019〕22号)

(6)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7)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喀地财绩〔2021〕49号)

(8)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喀什地区项目支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的通知》(喀地财绩〔2022〕2号)

(9) 《关于喀什经济开发区2024年度部门预算的批复》(喀经开财〔2024〕5号)；

(10) 《关于喀什经济开发区2024年度部门预算的批复》(喀经开财〔2024〕5号)；

(11) 《关于喀什经济开发区2024年生态环境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喀经开发促字〔2024〕3号)

(12) 《关于喀什经济开发区2024年生态环境提升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喀经开发促字〔2024〕4号)

(13) 项目单位会议纪要；

(14) 项目招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项目施工合同等资料；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自治区党

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新财预〔2022〕42号）等要求，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地反映。

（2）统筹兼顾。重点项目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设置，由决策、过程、产出、效益4个一级指标。6个二级指标、9个三级指标构成。

一级指标为：决策（20分）、过程（20分）、产出（40分）、效益（20分），共计100分。

二级指标为：项目立项（5分）、绩效目标（5分）、资金投入（10分）、资金管理（15分）、组织实施（5分）、产出

数量（10分）、产出质量（10分）、产出时效（10分）、产出成本（10分）、项目效益（20分），共计100分。

三级指标为：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立项程序规范性（2分）、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绩效指标明确性（2分）、预算编制科学性（5分）、资金分配合理性（5分）、资金到位率（5分）、预算执行率（5分）、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制度执行有效性（3分）、实际完成率（10分）、质量达标率（10分）、完成及时性（10分）、成本节约率（10分）、实施效益（1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共计10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决策（20分）	项目立项（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	3
		立项程序规范性（2分）	2
	绩效目标（5分）	绩效目标（3分）	3
		绩效指标（2分）	2
	资金投入（10分）	预算编制（5分）	5
		资金分配合理性（5分）	5
过程（20分）	资金管理（15分）	资金到位率（5分）	5
		预算执行率（5分）	5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组织实施（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2
		制度执行（3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产出（40分）	产出数量（10分）	实际完成率（10分）	10
	产出质量（10分）	质量达标率（10分）	10
	产出时效（10分）	完成及时性（10分）	10
	产出成本（10分）	成本节约率（10分）	10
效益（20分）	项目效益（20分）	实施效益（10分）	10
		满意度（10分）	10
合计			100

3.评价方法及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方法主要采用公众评判法、文献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

公众评判法：评价组采用实地访谈方式，对该项目进行充分调研，了解掌握资金分配、资金管理、资金使用、制度建设、制度执行情况。采用问卷调查方式，调查项目产生的社会效益及满意度。

文献法：通过检索、查阅、梳理国家、自治区有关部门制定的该项目相关政策等文件，评价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及立项规范性。

比较法：指将实施情况与计划情况，不同指标的预期目标值和指标实际完成数据进行分析。

因素分析法：指通过全面统计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和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综合分析内外因素对绩效目标的影响程度。

该项目评价指标体系的评价标准按照计划标准。

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对于定性指标，通过问卷调查及访谈方式，采集相关数据，运用等级描述法，设置分级标准，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

对于定量指标，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可以准确衡量，并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指标。绩效评价体系、标准等详见《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绩效评价指标综合评分表》（附件 1）。详细评价方法的应用如下：

立项依据充分性：比较法和文献法，查找法律法规政策以及规划，对比实际执行内容和政策支持内容是否匹配，分析立项依据充分性。

立项程序规范性：比较法和文献法，查找相关项目设立的政策和文件要求，对比分析实际执行程序是否按照政策及文件要求执行，分析立项程序的规范性。

绩效目标合理性：比较法和因素分析法，对比分析年初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与项目内容的相关性、资金的匹配性等。

绩效指标明确性：比较法和因素分析法，比较分析年初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是否符合双七原则，是否可衡量。

预算编制科学性：中央资金分配采取比较法和因素分析法，应当主要选取自然、经济、社会、绩效等客观因素，并在资金管理办法中明确相应的权重或标准。

资金分配合理性：比较法和因素分析法，分配依据是否充分，分配金额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需求金额一致。

资金到位率：比较法， $\text{资金到位率} = (\text{实际到位资金} / \text{预算资金}) \times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比较法和因素分析法， $\text{预算执行率} = (\text{实际支出资金} / \text{实际到位资金}) \times 100\%$ 。

①项目完成，且执行数控制在年度预算规模之内的，得 5 分；
②项目尚未完成，预算执行率小于等于 100%且大于等于 80%的得 3.5 分；
③项目尚未完成，预算执行率小于等于 80%且大于等于 60%的得 2.5 分；
④项目尚未完成，预算执行率小于等于 60%的不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比较法、文献法和因素分析法等，通过实地调研，检查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对比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分析资金使用合规性。

管理制度健全性：文献法、比较法和因素分析法等，通过查阅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将已建立的制度与现行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进行对比，分析项目制度的合法性、合规性、完整性。

制度执行有效性：比较法，结合项目实际实施过程性文件，根据已建设的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管理制度综合分析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其他定性指标：公众评判法，通过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评价该项目实施后社会公众对于其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项目的评价期间为 2025 年 6 月 10 日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具体安排如下：

1.绩效评价准备阶段: 2025 年 6 月 10 日——2025 年 7 月 20 日，成立专门的评价工作小组，小组成员由财务专家、项目管理专业人员及相关领域技术骨干组成，确保从多角度、全方位对项目绩效进行评价（主评人：路振蕊；组员：路正敏、艾合麦提江、古丽妮尔），研究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包括出具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整理完善资料清单、编制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等），按要求进行实地核实及访谈调查，编制重点项目评价报告，征求喀什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局的意见，将确定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和资料清单委托财政局发放项目主管部门单位，主管部门单位根据资料清单收集项目资料。

序号	姓名	职务	职称	责任分工	备注
1	路振蕊	项目组长（主评人）	中级职称	复核评价报告及工作资料，终审评价报告	报告三级复核
2	路正敏	项目经理	初级职称	对已完成的评价报告进行初步审核	报告二级复核
3	艾合麦提江	项目助理	初级职称	搜集项目资料，审核项目，撰写报告。	组员内部一级交叉复核
4	古丽妮尔	项目助理	初级职称	搜集项目资料，审核项目，撰写报告。	组员内部一级交叉复核

2.绩效评价实施阶段: 2025 年 6 月 21 日——2025 年 7 月 10 日，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参照实施方案，具体组织实施项目绩效评价工作。通过实地走访、访谈调查以及座谈交流等方式了解项目实际情况并收集相关资料。具体的工作为：

（1）指标体系构建

依据项目的性质、目标以及预期成果，构建了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该指标体系涵盖了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维度，选取了具有代表性和可衡量性的关键指标，并为每个指标设定了明确的评价标准与权重，确保评价结果能够全面、准确地反映项目的绩效状况。

（2）实地核实及访谈调查对数据进行收集整理

广泛收集与项目相关的各类数据，包括财务报表、项目文档、业务数据、满意度问卷等。在数据收集过程中，注重数据的质量与完整性，对缺失或异常的数据进行了合理处理和补充。随后，对收集到的数据进行了系统的整理与分类，为后续的数据分析提供了有力支持。具体程序为：

①实地核实准备阶段

一是明确项目实施地、受益对象、实施单位，以及资金使用、目标完成、效益实现等重点信息，实地走访的时间安排及人员分工，同时准备访谈现场使用的评价指标体系、项目档案清单、调查问卷等资料；二是提前与项目单位联系，沟通走访时间、流程及需配合提供的资料，协调现场核实的具体安排，做好沟通对接。

②现场实施阶段

一是现场查阅立项批复、合同协议、财务账目、验收报告等项目文件，核实资金拨付、使用是否合规，是否与申报材料一致。核对项目进度数据，如工程量、产出数量等，与实际完成情况进行比对；二是对项目实施现场进行勘查，观察项目实际进展、质

量状况，判断是否达到预期目标。对于涉及服务、培训等的项目，查看服务记录等实物证据；三是与项目负责人、经办人、财务人员等进行访谈，了解项目实施中的难点、资金使用细节、目标达成情况等。收集项目实际效果、满意度等信息，必要时发放调查问卷；四是对核实中发现的疑点、数据不一致或违规情况，详细记录并留存证据，及时与相关方沟通确认。

③核实总结阶段

一是汇总现场收集的资料、访谈记录、勘查结果，与评价指标进行对照分析，判断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程度、存在的问题及原因；二是结合核实情况，形成项目实施情况初步结论，明确项目亮点、存在问题及需进一步核实的事项，为后续绩效评价报告提供依据；三是与项目实施单位就初步核实意见进行沟通，听取其解释说明，确保核实结果的客观性。

（3）数据分析与评估

对收集到的数据进行了深入挖掘与分析。通过对各项绩效指标的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目标进行对比，计算出指标的达成率，并结合指标权重进行综合评分，从而得出项目的整体绩效评价结果。在分析过程中，注重数据之间的关联性与逻辑性，深入剖析项目绩效背后的原因，识别出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优势与不足，为提出有针对性的改进建议提供了依据。

3.汇总评价报告阶段: 2025 年 7 月 11 日——2025 年 7 月 20 日，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根据数据分析与评估的结果，按照统一的格式和规范撰写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报告。报告内容包括项目背景、

评价目的、评价指标体系、数据收集与分析方法、绩效评价结果、存在问题与改进建议等多个部分，力求条理清晰、重点突出、语言简洁明了地编制绩效评价报告初稿（绩效评价报告复核人员：路振蕊），并进行内部复核；复核通过后征求财政金融局业务科室、绩效评价科和项目单位意见建议，并根据意见建议结合项目实施逐项修改完善，确保评价报告的质量与实用性。

4.重点项目评审阶段: 2025 年 7 月 21 日——2025 年 7 月 25 日，对于已经完成重点项目（部门）绩效评价报告初稿，经喀什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局组织的评审会审核后，由项目编制人员修改完善后，形成定稿。

5.出具评价报告阶段: 2025 年 7 月 26 日——2025 年 7 月 31 日，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单位及评审小组的意见修改完善后形成定稿，出具正式财政绩效评价报告。同时，根据项目评价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适时调整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与方法，保持评价工作的适应性与前瞻性，为项目的长期稳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经实地调研、访谈问卷、资料采集、汇总整理、数据分析，依据评价指标体系，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针对项目实施的决策、过程管理、产出和效益等方面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全面、客观地评估项目在预定周期内的实施效果，有利于推动后续同类推动项目在有限的预算资源下实现更高的绩效产出，并能借助绩效评价结果对项目管理过程进行监督与问

责，提升财政资金等各项公共资源配置的精准度与有效性。

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的实施是美化地区城市环境、提升城市品质的需要，是提升喀什市整体形象的需要，是促进地区的生态、文化发展的需要，已完成机场北路、深喀大道东延段、机电科技产业园、机场西路、创业一路带状公园及创业一路南段、保税区主路段、城东保障房、城东养老院、欧亚大道小游园 9 个项目区 318900 平方米绿化工作，包括土方弃置及回填，乔灌木地被新栽、移栽、移除、水系、砖墙拆砌等。通过实施该项目，有助于完善景区基础设施建设，促进旅游业的发展。因此该项目实施具有充分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以及《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喀什地区项目支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的通知》（喀地财绩〔2022〕2 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 100 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70（含）-80 分为“中”、70 分以下为“差”。经对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评价总分 96.5 分，绩效等级为“优”。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绩效评价指标综合评分表》（附件 1）：

表 1-3 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绩效评价评分汇总表

一级指标	标准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指标	20.00	20	100%

一级指标	标准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过程指标	20.00	17.00	85%
产出指标	40.00	39.5	98.75%
效益指标	20.00	20	100%
合计	100.00	96.5	96.5%

该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建议对该项目根据《喀什地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暂行办法》的规定，在下一年度部门预算编制中，适当予以安排。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值 20 分，得分 20 分）

项目决策类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的内容，由 6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得分率为 100%。

三级指标	权重	实际得分	得分率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2	1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2	100%
预算编制科学性	5	5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5	5	100%
合计	20	20	100%

1.项目立项（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分值3分，得分3分）

①从国家层面来看，生态环境改造提升符合国家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可持续发展战略等相关要求。新疆作为“一带一路”核心区，喀什经济开发区是重要节点，根据《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有打造促进中西部地区高质量发展示范样板等战略任务。生态环境改造提升有助于优化投资环境，推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符合国民经济发展规划以及新疆自贸试验区相关政策，得1分。

②在生态环境行业领域，国家和地方都出台了一系列关于大气污染防治、生态修复等方面的政策。喀什地区发布的《喀什地区2024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实施方案》提出了明确的空气质量目标，强调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推动产业优化和结构调整。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有助于改善当地空气质量，符合地区生态环境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得1分。

③根据《喀什经济开发区条例》，喀什经济开发区规划土地建设环保局的职能有：编制和组织实施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和各项专项发展规划，并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职责。因此，喀什经济开发区2024年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属于项目单位职责范围，是其履行生态环境保护、区域规划建设等职责所需，得0.5分。

④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属于公共服务领域，旨在改善区域生态环境，提升居民生活质量，具有明显的公共属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根据中央与地方事权划分，地方政府对本地区生态环境建设

负有主要责任，喀什经济开发区的生态环境项目由地方政府相关部门负责立项实施，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得 0.5 分。

⑤从目前公开的信息来看，喀什经济开发区此前虽有过一些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如 2021 年的空港产业物流区、城东金融贸易区等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但这些项目与 2024 年度项目在时间、地点和具体内容上均不同。2024 年度项目是根据当年的生态环境状况和发展需求等立项，旨在持续推进区域生态环境优化，与以往及其他相关部门项目不存在重复建设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 3 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①经了解该项目属于跨年项目。喀什经济开发区规划土地建设环保局根据《喀什经济开发区党工委会议纪要》（喀经开党阅〔2023〕45 号）内部讨论，同意实施该项目，并提交《关于审批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提升项目项目建议书的应用》及相关材料给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由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批复《关于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提升项目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喀经开发促〔2023〕65 号），规范项目金额、主要实施内容以及实施期限等。项目单位根据批复及评审意见，同时委托中工武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项目初步设计，并提交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相关资料，由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批复《关于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提升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喀经开发促字〔2024〕3号）、《关于喀什经济开发区2024年生态环境提升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喀经开发促字〔2024〕4号）。项目立项规范，按照正常的规定程序申请设立，得1分。②根据单位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项目概算书及初审批复、会议纪要、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批复、立项批复等文件可知，该项目符合相关要求，得0.5分。③该项目按照要求开展可行性和风险评估工作，得0.5分。综上所述，该指标得2分。

综上，项目立项得5分。

2.绩效目标（分值5分，得分5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分值3分，得分3分）

①该项目根据《关于喀什经济开发区2024年生态环境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喀经开发促字〔2024〕3号）、《关于喀什经济开发区2024年生态环境提升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喀经开发促字〔2024〕4号）以及实施方案要求，编制了完整的绩效目标表。项目目标表有明确的工作任务及产出和效益指标，表格中预算单位、项目名称、项目总体目标、一至三级指标及指标值，指标值设置依据、上年完成值、指标分值权重、指标赋分规则、佐证资料等绩效目标必填项列示完整，得1分。②通过项目单位提供的绩效管理资料，以及其他文件可知，项目实施单位按照自治区、喀什地区对于2024年项目绩效管理工作全覆盖要求，对项目任务进行分解、细化，编制《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该项目设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密切相关，

核心指标能体现出该项目具体实施内容，如：绿化施工区域、项目验收合格率、项目完成时间等产出指标，与实际情况相符；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业绩水平，有明确的受益群体。能充分发挥项目单位实施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提升项目的重要作用；该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 1 分。③该项目 2024 年批复的预算金额为 1194 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为 1391.88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中预算金额为 1391.88 万元，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得 1 分。该指标不扣分，得 3 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经检查项目单位年初设置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得出如下结论：该项目已将年度绩效目标进行细化为绩效指标体系，共设置一级指标 4 个，二级指标 6 个，三级指标 8 个，定量指标 7 个，定性指标 1 个，指标量化率为 87.5%，量化率达 70.0%以上，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①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数量指标指标值为“绿化施工区域”、质量指标为“项目验收合格率”、时效指标“项目完成时间”，三级指标的年度指标值与年度绩效目标中任务数一致，指标的年度指标值与年度绩效目标中任务数一致。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根据评分标准，得 0.5 分。②该项目的各项绩效指标设置的定量预期指标值，其相关数据均与计划完成情况相匹配，年度总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及效益指标逻辑

辑清晰，数据精确可衡量，符合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新财预〔2022〕42号）文件精神设置项目目标。根据评分标准，得1分。③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实施方案及年初计划可以查证该项目目标设定与任务数相对应，得0.5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综上，绩效目标得5分。

3.资金投入（分值10分，得分10分）

（1）预算编制科学性（分值5分，得分5分）

①该项目为跨年项目，自2024年开始实施，该项目所需预算总金额9949万元，主要用于9个片区的29.62万元绿化提升改造，以及综合保税区办公楼、公租房楼宇改造，园区内市政划线、标识标牌、岗亭、烟囱改造等相关附属配套设施。喀什经济开发区规划土地建设环保局根据部门职能及中长期规划，按照《喀什经济开发区党工委会议纪要》（喀经开党阅〔2023〕45号）要求，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中工武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对该项目建设规模及可行性进行科学论证，并根据设计及审核图纸，按照喀什地区人工及材料定额、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投资概算、施工图等资料逐步深入精细计算；项目投资估算、投资概算均经过了专家评审论证，并由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对项目预算表进行批复，得1分；②该项目预算内容与建设项目的内容匹配，得1.5分；③该项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编制依据均按照国家、地方相关部门、行业计价办法确定，得1.5分；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

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 1 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5 分。

综上所述，该指标得 5 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①该项目经《关于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度部门预算的批复》（喀经开财〔2024〕5 号）以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设计文件编制预算，并根据行业部门、自治区及喀什地区工程造价管理机构或行业协会对编制的投资估算指标、概算指标（定额）、工程建设其他费用收费进行项目预算编制，其费用主要包括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和预备费等，所分配资金额度合理、与项目实际建设任务相适应。该项目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 3 分。②根据该年初预算来看，2024 年年初预算金额为 1194 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为 1391.88 万元，其资金分配与项目单位设置的绩效目标金额一致，与项目单位实际一致，得 2 分。综上所述，该指标得 5 分。

综上，资金投入得 10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分值 20 分，得分 17 分）

项目过程类指标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的内容，由 5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 20 分，实际得分 17 分，得分率为 85%。

三级指标	权重	实际得分	得分率
资金到位率	5	5	100%
预算执行率	5	5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3	60%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100%
制度执行	3	2	66.67%
合计	20	17	85%

1.资金管理（分值 15 分，得分 13 分）

（1）资金到位率（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根据喀什经开区 2024 年年初预算批复文件及年中追加资金可知，该项目共下拨资金总额 1391.88 万元。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为 1391.88 万元，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times 100\%=(1391.88/1391.88) \times 100\%=100\%$ 。100% $\times 5=5$ 分。综上所述，该指标得 5 分。

（2）预算执行率（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经查看项目单位提供的“三栏明细账”“国库集中支付凭证”显示，该项目预算执行率=（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支出的资金总和/1391.88 万元） $\times 100\%$ ，即 $=(1391.88/1391.88) \times 100\%=100\%$ 。100% $\times 5=5$ 分。综上所述，该指标得 5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分值 5 分，得分 3 分）

①资金在分配、使用、管理等环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等国家、自治区以及喀什地区等相关政策、规划和法律法规及资金管理辦法的要求。具体为：在资金分配阶段，该项目由喀什经开区财政金融局按照《关于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度部门预算的批复》（喀经开财〔2024〕5 号）要求，将资金分配给项目单位，项目单位按照文件要求，分配资金给项目单位。资金的申请、审核、拨付需按规定程序执行，项目单位按照要求履行

核查义务，确保信息真实。此项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 1 分。②资金的拨付及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 1 分。③根据 2024 年 4 月签订的《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约定：按工程项目进度付款，签订施工合同后支付工程总价的 30%作为项目预付款，绿化工程 100%栽植完毕后，经初步验收整体合格达到甲方要求，支付工程总价的 20%，甲方进行第二次验收时，成活率达到 90%以上，支付工程总价的 30%；甲方最终验收时，成活率达到 100%，进入工程结算，结算完成后支付剩余款项。（注：养护期开始时间：初步验收整体合格达到甲方要求后）。经检查 2024 年 10 月 17 日完成了生态环境提升项目的初步验收工作，未按照合同要求支付 20%项目款，实际支付与合同约定不一致；此项扣 2 分；④在支付该项目款项的过程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 1 分。综上所述，该指标得 3 分。

综上，资金管理得分 13 分。

2.组织实施（分值 5 分，得 4 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项目设计、施工、监理等相关工作均按国家及地方政府现行规范、规定，以及现行的质量验收评定标准及规范要求实施，且供应方、监理单位均按规定要求在项目开始前提供了相关参数信息；在财务管理及项目管理方面，项目单位根据《关于成立喀什经济开发区规划土地建设环保局建设项目领导小组的通知》成立了项目领导小组，有效加快推进工程项目建设，规范工程项目建

设各项工作，保障建设项目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和进程，切实防范工程项目建设中的风险隐患；项目单位还制定了《KS-JKQ-GWH-JSXM-Z019 喀什经济开发区规划土地建设环保局工程建设制度细则》，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其他财务管理制度，对财政专项资金进行严格管理，相应的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与项目实施相关联。综上所述，该指标得 2 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分值 3 分，得分 2 分）

①该项目的实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项目单位制定的《喀什经济开发区规划土地建设环保局工程建设制度细则》《喀什经济开发区规划土地建设环保局财务管理制度》以及《KS-JKQ-GWH-ZH-Z015 落实局支部“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方案》等实施；经查证项目实施过程资料，项目设计、监理、施工及初步验收等过程均按照采购管理办法和合同管理办法等制度执行，基本完成既定目标；经查证党委会议纪要、项目资金支付材料、记账凭证等资金拨付流程资料，项目资金拨付流程完整、手续齐全。但该项目施工合同的支付比例与实际支付时间及支付比例不一致，此项扣 1 分，得 0 分。

②经现场查证设计、监理、施工及项目合同书、验收资料、财务支付凭证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此项得 0.5 分。

③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进行了绩效目标调整，此项得 0.5 分。

④该项目实施所需要的项目人员和场地设备均已落实到位，具体涉及内容包括：项目资金支出严格按照自治区、地区以及本

单位资金管理办法执行。项目启动实施后,为了加快项目的实施,成立了项目工作领导小组,项目实施的场地为综合保税区(主道路)、临港片区、深喀大道东延段、创业一路带状公园、机场北路、机场西路、城东保障房、机电科技产业园、深喀大道东延段9个项目区;项目实施的设备为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各项养护施工设备及工具等,此项得1分。综上所述,制度执行有效性得2分。

综上,组织实施得4分。

(三) 项目产出情况(分值40分,得分39.5分)

项目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方面的内容,由4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40分,实际得分39.5分,得分率为98.75%。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率	实际得分
产出数量	10	100%	10
产出质量	10	95%	9.5
产出时效	10	100%	10
成本情况	10	100%	10
合计	40	98.75%	39.5

1.产出数量(分值10分,得分10分)

(1) 绿化施工区域≥9个(分值5分,得分5分)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喀什经济开发区2024年生态环境提升项目工程总承包初步验收报告》可知,2024年由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实施的绿化区域共计9个,指标完成率为

100%，根据综合评分表此项得 5 分，绿化区域具体完成情况见下表：

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实施情况表

序号	项目实施区域	计划绿化面积(平方米)	绿化验收面积(平方米)	初步验收情况	备注
1	机场北路	33527	33527	原有苗木养护，土方弃置及回填，乔灌木地被新栽、移栽、移除，水系，景石等，绿化面积 33527m2；	
2	深喀大道东延段	35604	3560	土方弃置及回填，乔灌木地被新栽、移栽等，绿化面积 3560m2；	
3	机电科技产业园	34279	38413	原有苗木养护，土方弃置及回填，乔灌木地被新栽、移栽、移除，水系，景石等，绿化面积 38413m2；	
4	机场西路	18319	8315	原有苗木养护，土方弃置及回填，乔灌木地被新栽、移栽、移除，水系，景石等，绿化面积 8315m2；	
5	创业一路带状公园	37217	22917	土方弃置及回填，乔灌木地被新栽、移栽，水系，公园建筑、园路，锅炉房墙面水包水及烟囱改造，楼宇亮化等，绿化面积 22917m2；	
	创业一路南段		5289	原有苗木养护，土方弃置及回填，乔灌木地被新栽、移栽、移除，水系等，绿化面积 5289m2；	

6	保税区主路段	137260	192423	原有苗木养护，土方弃置及回填，乔木地被新栽、移栽、移除，水系等，绿化面积 192423m ² ;	
7	城东保障房		9818	土方弃置及回填，乔灌木地被新栽，水系等，绿化面积 9818m ² ;	
8	城东养老院		1463	乔灌木地被新栽，水系等，绿化面积 1463m ² ;	
9	欧亚大道小游园		3175	原有苗木养护，土方弃置及回填，乔灌木地被新栽、移栽、移除、水系、砖墙拆砌等，绿化面积 3175m ²	
合计		296206	318900		

（2）绿化面积≥296206 平方米（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提升项目工程总承包初步验收报告》可知，2024 年 10 月 17 日验收完成 9 个项目区的 318900 平方米绿化，指标完成率为 107.66%，根据综合评分标准，此项得 5 分。

综上所述，产出数量指标得 10 分。

2.产出质量（分值 10 分，得分 9.5 分）

（1）项目验收合格率（%）=100%（分值 10 分，得分 9.5 分）

根据《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提升项目工程总承包初步验收报告》可知，项目单位组织设计、监理及施工单位于 2024 年 10 月 17 日完成项目初步验收工作。验收结果为：创业一路带状公园草坪适宜季节及时补植；加强绿化养护工作，尤其

是除草、修剪等方面，保持良好的形象；保税区、机场路、深喀大道东延段法桐、紫叶矮樱、密枝红叶李成活率低，深大道东延段杂草清理不及时。要求所有路段死苗及时清理，适宜季节及时补栽，故验收合格率约为实际完成 95%，指标完成率 95%。根据综合评分标准，此项得 9.5 分。

综上，产出质量指标得 9.5 分。

3.产出时效（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1）项目完成时间=2024 年 11 月 23 日前（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该指标实际完成项目完成时间为 2024 年 10 月 17 日，指标完成率 100%。根据综合评分标准，此项得 10 分。

综上，产出时效指标得 10 分。

4.产出成本（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三栏明细账”“国库集中支付凭证”显示，项目单位按照合同约定金额支付；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计完成 1391.88 万元资金支付，实际完成 100%，具体为：

（1）累计支付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进度款≤1286.28 万元（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该指标实际完成值为 1286.28 万元，指标完成率为 100%。根据综合评分标准，此项得分 5 分。

（2）其他费用成本≤105.6 万元（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该指标实际完成值为 105.6 万元，指标完成率为 100%。根据综合评分标准，此项得分 5 分。

综上，产出成本指标得 10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值 20 分，得 20 分）

项目效益类指标包括项目效益及满意度两个方面的内容，由 1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得分率为 100%。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率	实际得分
实施效益	10	100%	10
满意度	10	100%	10
合计	20	100%	20

1.实施效益指标（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对于“社会效益指标”：改善喀什经济开发区人居环境；

根据该项目实际情况，评价小组确定采用线上发放问卷的形式进行问卷调查工作，在项目支出评价期内，累计回收调查问卷 113 份，其中有效问卷共 113 份，有效回收率为 100%。发放问卷与社会效益相关的问题有 2 个，其一：喀什经开区的环境整洁度和秩序是否良好，该指标完成率=

$(95.58\%*1+1.77\%*0.8+2.65\%)/1=97\%$ ；其二：您认为 2024 年度喀什经济开发区片区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是否改善了空气质量，该指标完成率= $(95.58\%*1+1.77\%*0.8+2.65\%)/1=97\%$ 。则该指标完成值为 97%，指标完成率 102.11%。根据综合评分标准，此项得分 10 分。

2.满意度指标（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开发区群众满意度 $\geq 95\%$ ；通过向工作人员开展问卷调查，

并对回收的有效问卷当中所填报的信息进行汇总分析，接受调查的 113 名工作人员对该项目 2024 年满意度：2024 年度喀什经济开发区片区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实施情况是否满意，回答“非常满意”的人数为 107 人、“基本满意”的人数为 4 人、不太满意人数为 2 人，指标完成值= $(94.68\%*1+3.54\%*0.8+1.77\%*0)/100\%=97.51\%$ ，指标完成率为 102.64%。根据综合评分标准，此项得分 10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采用总承包施工模式，合理交叉、动态连续、缩短建设周期

项目实施单位根据项目特点，采用总承包模式，强调和充分发挥设计在整个工程建设过程中的主导作用，有利于工程项目建设整体方案的不断优化，项目合理交叉、动态连续、缩短了建设周期。能优化管理，避免设计、采购、施工、调试间相互脱节、相互制约的现象，有效克服设计、采购、施工相互制约和相互脱节的矛盾，有利于设计、采购、施工各阶段工作的合理衔接，有效地实现建设项目的进度、成本和质量控制符合建设工程承包合同约定，确保获得较好的投资效益。

2.规范实施项目，强化制度保障

喀什经济开发区规划土地建设环保局其职能，按要求取得喀经开发促〔2024〕3 号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以及喀经开发促〔2024〕4 号初步设计批复后，及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进行招投标，按要求进行公开招投标，并按要求编制项目实施方案，为项目的实施提供有力保障。

3.建立健全领导小组，加强组织领导

项目实施之前，喀什经济开发区规划土地建设环保局根据《关于成立喀什经济开发区规划土地建设环保局建设项目领导小组的通知》文件要求，成立领导小组及办公室，负责项目监督、施工及验收等相关事项；项目实施过程中，成立监督领导小组，对项目实施过程进行监督，项目完成后，按照职责将各项验收业务分工到人，确保项目实施受到全过程跟踪及监督。

4.项目的建设有助于完善景区基础设施建设

根据《“十三五”旅游业发展规划》产业发展定位，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完善促进消费体制机制进一步激发居民消费潜力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9〕4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全域旅游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8〕15号文件战略部署。项目的建设是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发展壮大文化创意产业战略部署，积极响应国家“全域旅游”号召。通过加强景区建设、优化景区布局及景点旅游发展模式向全域旅游发展模式转变，提升绿化空间，与时俱进、充分结合现代前沿科学技术运用到街道景观设施和小品中，丰富行人游览体验，体现人性化的关怀，将促进旅游发展阶段演进，实现旅游业发展战略提升，用创新推动产业发展。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项目施工支付与合同不一致

根据 2024 年 4 月签订的《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约定：按工程项目进度付款，签订施工合同后支付工程总价的 30%作为项目预付款，绿化工程 100%栽植完毕后，经初步验收整体合格达到甲方要求，支付工程总价的 20%，甲方进行第二次验收时，成活率达到 90%以上，支付工程总价的 30%；甲方最终验收时，成活率达到 100%，进入工程结算，结算完成后支付剩余款项。（注：养护期开始时间：初步验收整体合格达到甲方要求后）。经检查 2024 年 10 月 17 日完成了生态环境提升项目的初步验收工作，未按照合同要求支付 20%项目款，实际支付与合同约定不一致。

2.项目验收出现部分苗木成活率较低的问题

项目单位组织设计、监理及施工单位于 2024 年 10 月 17 日完成项目初步验收工作。验收结果为：创业一路带状公园草坪适宜季节及时补植；加强绿化养护工作，尤其是除草、修剪等方面，保持良好的形象；保税区、机场路、深喀大道东延段法桐、紫叶矮樱、密枝红叶李成活率低，深大道东延段杂草清理不及时。

3.项目支付进度较慢

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该项目已按照要求完成了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初步设计资料，并按要求进行取得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批复，已根据各项政策文件及制度进行了招投标工作，采用 EPC 模式完成了项目设计、施工监理及各项工作。

项目各项施工基本已经完成，但总体资金支付比例
 $=1391.88/9949=14\%$ ，项目支付比例滞后项目完成情况较大。

七、相关建议

（一）聚焦项目全生命周期关键环节有效管理项目

1.针对项目特点进行进度管理、成本控制、质量验收，将通用制度转化为可操作的“项目版”规则。及时解决项目执行中材料涨价、政策调整、技术难题等关键性问题，明确何种情况需启动应急审批、谁有权限审批、如何补全手续，避免因“死守制度”导致项目停滞，同时防止“随意突破制度”引发风险。

2.在制度中明确负责人对制度执行的统筹责任，赋予其对项目团队的监督建议权，避免项目负责人进入只抓进度，不管质量的片面管理中。对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关键环节，如变更审批、资金支付、质量检查等工作，应留存签字表单、会议纪要、验收报告等文件进行记录，并纳入制度强制要求，让执行过程可追溯，减少“口头执行”“选择性执行”的空间。

3.项目单位相关负责人员，应当督促监理人员，以及部门单位具体实施项目的人员，定期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现场监督检查，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现的与预期目标不符的事项，应当及时进行处理，避免产生较严重的后果。

（二）优化支付流程、明确支付责任，及时支付资金

1.建议项目或财务负责人排查申请、审核、审批、付款等全流程中的冗余环节，对重大项目款项，明确各部门的对接时限，避免“踢皮球”导致延误。利用财务系统、单据上传、多级审批

的线上流转，减少纸质材料传递的时间成本，同时通过系统设置审批节点提醒，避免人为拖延。

2.明确责任主体，强化执行约束。在制度中明确各角色的具体职责，例如：经办人需确保合同、验收单完整合规；科室负责人或审核人需核对业务真实性；分管领导需把控资金安排合理性。对因个人疏漏导致支付延迟的，与绩效考核挂钩，增加监督考核力度。

3.建立资金支付计划。对周期性支付或大额项目款，提前制定月度/季度支付计划，纳入资金预算管理，避免因“临时申请、资金不足”导致延误。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针对上述绩效评价报告结果提出结果应用建议如下：

（一）绩效结果挂钩次年预算资金安排

为有效提高财政预算资金的经济性、效率性以及效益性，建议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项目单位次年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并优化支出结构、完善相关办法、改进预算管理。对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秀”和“良好”的项目，建议根据政策制度，结合喀什经开区工作安排以及本级财力情况等因素，原则上优先予以保障。对绩效评价结果为“一般”的项目，项目实施单位应针对性提出整改措施，落实到位。本级财政部门在编制次年该项目单位同类型项目支出时，按比例扣减预算，具体扣减比例计算方式为： $(80 - \text{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得分}) / 100$ 。对绩效评价结果“较差”的项目，本级财政部门原则上不在次年预算中给予安排。

（二）绩效结果挂钩整改措施

根据本次绩效评价报告中所反馈的问题和建议，由项目实施单位及时研究制定整改措施，积极落实整改要求，切实改进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将整改情况向喀什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局行文报告，并附《绩效评价结果整改报告》。

（三）绩效结果挂钩报告公开

积极推进评价结果和评价报告等绩效信息的公开。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由喀什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局将本次绩效评价的结果信息进行公开，加强社会和舆论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透明度。

八、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该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规定，对评价等级为优的项目，应优先予以安排。

附件 1：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绩效评价指标综合评分表

附件 2：满意度调查问卷分析报告

附件 3：征求部门单位意见反馈表

附件 4：访谈记录

附件 5: 项目基本信息表

附件 6: 实地勘查记录

新疆鸿晟达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7月31日



附件 1：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绩效评价指标综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决策（20）	项目立项（5）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充分	3	评价要点:	①符合国民经济发展规划以及新疆自贸试验区相关政策。②喀什地区发布的《喀什地区 2024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实施方案》提出了明确的空气质量目标,强调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符合地区生态环境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根据《喀什经济开发区条例》,开发区管委会有编制和组织实施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和各专项发展规划,并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职责。因此,喀什经济开发区片区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属于开发区管委会职责范围内,是其履行生态环境保护、区域规划建设等职责所需。④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从目前公开的信息来看,喀什经济开发区此前虽有过一些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如 2021 年的空港产业物流区、城东金融贸易区等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但这些项目与 2024 年度项目在时间、地点和具体内容上均不同。2024 年度项目是根据当年的生态环境状况和发展需求等立项,旨在持续推进区域生态环境优化,与以往及其他相关部门项目不存在重复建设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 3 分。	0	3	100%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1 分）否则，不得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1 分）否则，不得分；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0.5 分）否则，不得分；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0.5 分）否则，不得分；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若是扣除全部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2	评价要点:	①经了解该项目属于一次性项目,项目根据该项目可研批复喀经开发促字〔2021〕76号、项目初设批复喀经开发促〔2022〕5号实施、上报规土局党委会研究确定最终预算方案,该项目依据项目单位提交的项目申请报告后,喀什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局审核批准,项目立项规范,按照正常的规定程序申请设立,得1分。②根据单位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招投标意向书、政府采购确认单等文件可知,该项目符合相关要求,得0.5分。③该项目按照要求开展可行性和对应的风险评估工作。综上所述,该指标得2分。	0	2	100%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否则,不得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0.5分)否则,不得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0.5分)否则,不得分。					
	绩效目标(5)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合理	3	评价要点:	①项目单位提供了完整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得0.5分。②通过项目单位提供的绩效管理资料,以及其他文件可知,项目实施单位按照自治区、喀什地区对于2024年项目绩效管理工作全覆盖要求,对项目任务进行分解、细化,编制《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该项目设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密切相关,核心指标能体现出该项目具体实施内容,如:实施可行性研究项目数量、项目验收合格率、项目完成时间等产出指标,与实际情况相符;其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业	0	3	100%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1分),否则,不得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否则,不得分(1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③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否则，不得分（1分）。	绩水平，有明确的受益群体，能充分发挥项目单位数字政府和数字贸易的重要作用；该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1分。③该项目2024年批复的预算金额为1194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为1391.88万元，《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中预算金额为1391.88万元，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明确	2	评价要点：	①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数量指标指标值为“绿化施工区域”、质量指标为“项目验收合格率”、时效指标“项目完成时间”，三级指标的年度指标值与年度绩效目标中任务数一致，指标的年度指标值与年度绩效目标中任务数一致。项目绩效目标已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分。③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实施方案及年初计划可以查证该项目目标设定与任务数相对应，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综上，绩效目标得5分。	0	2	100%	
						①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0.5分）否则，不得分；					
						②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否则，不得分；					
	资金	预算	项目预	科学	5	评价要点：	该项目为跨年项目，自2024年开始实施，该项目所需预算总	0	5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投入 (10)	编制科学性	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1分)否则,不得分;	金额 9949 万元,主要用于 9 个片区的 29.62 万元绿化提升改造,以及综合保税区办公楼、公租房楼宇改造,园区内市政划线、标识标牌、岗亭、烟囱改造等相关附属配套设施。 喀什经济开发区规划土地建设环保局根据部门职能及中长期规划,按照《喀什经济开发区党工委会议纪要》(喀经开党阅〔2023〕45 号)要求,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中工武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对该项目建设规模及可行性进行科学论证,并根据设计及审核图纸,按照喀什地区人工及材料定额、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投资概算、施工图等资料逐步深入精细计算;项目投资估算、投资概算均经过了专家评审论证,并由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对项目预算表进行批复;预算内容与建设项目的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编制依据均按照国家、地方相关部门、行业计价办法确定;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 5 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1.5 分)否则,不得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1.5 分)否则,不得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 分)否则,不得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	合理	5	评价要点:	①该项目经《关于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度部门预算的批复》(喀经开财〔2024〕5 号)以及《可行性研究报告》要求,按照设计文件编制预算,并根据行业部门、自治区及喀什地区工程造价管理机构或行业协会对编制的投资估算指标、概算指标(定额)、工程建设其他费用收费进行项目概算编制,其费用	0	5	100%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3 分)否则,不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2分）否则，不得分。	主要包括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和预备费等，所分配资金额度合理、与项目实际建设任务相适应。该项目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3分。②根据该年初预算来看，2024年年初预算金额为2250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为1391.88万元，其资金分配与项目单位设置的绩效目标金额一致。				
过程（20）	资金管理（15）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	100%	5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根据喀什经开区2024年年初预算批复文件及年中追加资金可知，该项目共下拨资金总额1391.88万元。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为1391.88万元，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1391.88/1391.88)×100%=100%。	0	5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障程度。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0%	5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预算执行率小于100%且大于等于80%的得3.5分; 预算执行率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2.5分; 预算执行率小于60%的不得分。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经查看项目单位提供的“三栏明细账”“国库集中支付凭证”显示,项目预算资金按照资金分配方案均全部执行完毕,该项目预算执行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支出的资金总和/1391.88万元)×100%,即=(1391.88/1391.88)×100%=100%	0	5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	合规	5	评价要点: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否则,不得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①该项目经喀什经开区2024年年初预算文件批复,提供的《资金管理制度》符合国家、自治区以及喀什经开区等相关政策、规划和法律法规,得1分。②资金的拨付及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1分。③本次检查,根据2024年4月签订的《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约定:按工程项目进度付款,签订施工合同后支付工程总价的30%作为项目预付款,绿化工程100%栽植完毕后,经初步验收整体合格达到甲方要求,支付工程总价的20%,甲方进行第二次验收时,成活率达到90%	2	3	66.67%	可研及施工支付与合同不一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否则，不得分；	以上，支付工程总价的 30%；甲方最终验收时，成活率达到 100%，进入工程结算，结算完成后支付剩余款项。（注：养护期开始时间：初步验收整体合格达到甲方要求后）。经检查 2024 年 10 月 17 日完成了生态环境提升项目的初步验收工作，未按照合同要求支付 20%项目款，实际支付与合同约定不一致；此项扣 2 分；④在支付该项目款项的过程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 1 分。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2 分）否则，不得分；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 分）否则，不得分。					
	组织实施（5）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健全	2	评价要点：	项目设计、施工、监理等工作均按国家及地方政府现行的有关规范、规定和标准实施，按现行的质量验收评定标准及规范要求实施，且供应方、监理单位均按规定要求在项目开始前提供了供货参数、样式等信息，并按照信息要求执行；在财务管理及项目管理方面，项目单位根据《关于成立喀什经济开发区规	0	2	100%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1 分）否则，不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否则,不得分。	划土地建设环保局建设项目领导小组的通知》成立了项目领导小组,有效加快推进工程项目建设,规范工程项目建设各项工作,保障建设项目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和进程,切实防范工程项目建设中的风险隐患;项目单位还制定了 《KS-JKQ-GWH-JSXM-Z019 喀什经济开发区规划土地建设环保局工程建设制度细则》,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其他财务管理制度,对财政专项资金进行严格管理,相应的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与项目实施相关联。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有效	3	评价要点: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1分)否则,不得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0.5分)否则,不得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0.5分)否则,不得分;	①该项目的实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项目单位制定的《喀什经济开发区规划土地建设环保局工程建设制度细则》《喀什经济开发区规划土地建设环保局财务管理制度》以及《KS-JKQ-GWH-ZH-Z015 规土局支部“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方案》等实施;经查证项目实施过程资料,项目设计、监理、施工及初步验收等过程均按照采购管理办法和合同管理办法等制度执行,基本完成既定目标;经查证党委会议纪要、项目资金支付材料、记账凭证等资金拨付流程资料,项目资金拨付流程完整、手续齐全。但该项目的施工合同的支付比例与实际支付时间及支付比例不一致,此项扣1分,得0分。	1	2	67%	可研及施工支付与合同不一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况。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1分） 否则，不得分。	②经现场查证设计、监理、施工及项目合同书、验收资料、财务支付凭证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此项得 0.5 分。 ③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进行了绩效目标调整，此项得 0.5 分。 ④该项目实施所需要的项目人员和场地设备均已落实到位，具体涉及内容包括：项目资金支出严格按照自治区、地区以及本单位资金管理办法执行。项目启动实施后，为了加快项目的实施，成立了项目工作领导小组，项目实施的场地为综合保税区（主道路）、临港片区、深喀大道东延段、创业一路带状公园、机场北路、机场西路、城东保障房、机电科技产业园、深喀大道东延段 9 个项目区；项目实施的设备为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各项养护施工设备及工具等。					
产出（40）	产出数量（10）	实际完成率	绿化施工区域	项目实施的 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9 个	5	绿化施工区域>=9 个。 根据项目资料： 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相符，得 100% 权重分，否则：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标杆分值。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生态环境提升项目工程总承包初步验收报告》可知，2024 年由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实施的绿化区域共计 9 个，指标完成率为 100%；	0	5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实际完成率	绿化面积	项目实施的 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296206平方米	5	绿化面积>=296200平方米。根据项目资料: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相符,得100%权重分,否则: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标杆分值。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喀什经济开发区2024年生态环境提升项目工程总承包初步验收报告》可知,2024年10月17日验收完成9个项目区的318900平方米绿化,指标完成率为107.66%	0	5	100%	
	产出质量(10)	质量达标率	项目验收合格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	=100%	10	项目验收合格率100%,得100%权重分,否则,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标杆分值。	根据《喀什经济开发区2024年生态环境提升项目工程总承包初步验收报告》可知,项目单位组织设计、监理及施工单位于2024年10月17日完成项目初步验收工作。验收结果为:创业一路带状公园草坪适宜季节及时补植;加强绿化养护工作,尤其是除草、修剪等方面,保持良好的形象;保税区、机场路、深喀大道东延段法桐、紫叶矮樱、密枝红叶李成活率低,深大道东延段杂草清理不及时。要求所有路段死苗及时清理,适宜季节及时补栽,故验收合格率约为实际完成95%,指标完成率为95%。	0.5	9.5	95.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的实现程度。								
	产出时效（10）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完成时间	考察项目是否及时按照计划实施。	=2024年 11月 23日前	10	通过核查相关资料，多方查证分析判断项目资金支付时间。评分标准： ①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100%，得100%权重分； ②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100%~75%之间，得50%分； ③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75%以下，得0分。	项目完成及时率，预期目标是等于项目完成时间2024年12月12日前，实际完成项目完成时间2024年12月12日，指标完成率100%。所设分值为10分，实际得分为10分。	0	10	100%	
	产出成本（10）	成本节约率	项目施工费用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	<=1286.28万元	5	评分标准： ①成本指标未完成，即实际完成率<100%。 1.若 60%≤完 成 率 <100%，得分=实际完成率×权重分值； 2.若完成率<60%，得分=0分。	该指标实际完成值为1286.28万元，指标完成率为100%。	0	5	100%	
			其他费用成本		<=105.6万元	5	②超额完成，即完成率≥100%。 1.完成率>200%，得0分。 2.100%≤完 成 率 <	该指标实际完成值为105.6万元，指标完成率为100%。	0	5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程度。			200%，得分=（1-（实际完成率-100%））×权重分值。					
效益（20）	项目实施产生的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喀什经济开发区人居环境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改善10	据满意度问卷统计情况计算完成率，实际完成值=Σ样本数（“效果明显”×1.0+“稍有提高”×0.8+“大幅下降”×0）/总样本数×100%； ①得分大于等于90%，得满分； ②实际完成值大于60%且小于90.0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值-60%）/（1-65%）×指标分值； ③实际完成值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	根据该项目实际情况,评价小组确定采用线上发放问卷的形式进行问卷调查工作,在项目支出评价期内,累计回收调查问卷113份,其中有效问卷共113份,有效回收率为100%。发放问卷与社会效益相关的问题有2个,其一:喀什经开区的环境整洁度和秩序是否良好,该指标完成率=(95.58%*1+1.77%*0.8+2.65%)/1=97%;其二:您认为2024年度喀什经济开发区片区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是否改善了空气质量,该指标完成率=(95.58%*1+1.77%*0.8+2.65%)/1=97%。则该指标完成值为97%,指标完成率102.11%。	0	10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项目满意度	满意度	开发区群众满意度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95%	10	据满意度问卷统计情况计算完成比率，实际完成值=Σ样本数（“非常满意”×1.0+“满意”×0.8）/总样本数×100%； ①得分大于等于 90%，得满分； ②实际完成值大于 60%且小于 90.0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值-60%）/（1-60%）×指标分值； ③实际完成值小于 60%为不及格，不得分。	开发区群众满意度>=95%；通过向工作人员开展问卷调查，并对回收的有效问卷当中所填报的信息进行汇总分析，接受调查的 113 名工作人员对该项目 2024 年满意度：2024 年度喀什经济开发区片区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实施情况是否满意，回答“非常满意”的人数为 107 人、“基本满意”的人数为 4 人、不太满意人数为 2 人，指标完成值=（94.68%*1+3.54%*0.8+1.77%*0）/100%=97.51%，指标完成率为 102.64%。	0	10	100%	
总分						100			3.5	96.5	96.50%	

附件 2：满意度调查问卷分析

2024 年度喀什经济开发区片区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问卷调查 结果分析

一、调研设计

（一）调研对象

本次问卷调查的对象为喀什经济开发区群众。

（二）调研方式

本次计划采取简单随机抽样的方式，对 2024 年度喀什经济开发区片区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的受益对象进行问卷调查，在喀什经济开发区规划土地建设环保局的协调下，组织安排了问卷调研工作。本次问卷调查采取在线问卷调查方式，回收有效问卷共计 113 份。

二、满意度计算模型

满意度 = $\frac{\sum \text{样本数} (\text{“非常满意”} \times 1.0 + \text{“满意”} \times 0.8 + \text{“不满意”} \times 0)}{\text{总样本数}} \times 100\%$

三、调查结果分析

第 1 题 您对 2024 年度喀什经济开发区片区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是否了解？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了解	108	95.58%
不了解	2	1.77%
一般	3	2.65%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13	
----------	-----	--

第 2 题 喀什经开区的环境整洁度和秩序是否良好？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是	108	95.58%
否	2	1.77%
一般	3	2.65%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13	

第 3 题 您认为 2024 年度喀什经济开发区片区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是否改善了空气质量？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有一定程度的改善	108	95.58%
改善效果一般	3	2.65%
没有改善	2	1.77%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13	

第 4 题 2024 年度喀什经济开发区片区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实施情况满意吗？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107	94.69%
基本满意	4	3.54%
不太满意	2	1.77%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13	

第5题 您对2024年度喀什经济开发区片区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的建议是 [填空题]

无

评价小组通过发放“2024年度喀什经济开发区片区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调查问卷”，对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部门整体的满意度进行调查分析，评价小组收回调查问卷113份。满意度分为三档，即“非常满意”“基本满意”“不太满意”；各档次对应的分值为1、0.8、0，按照“2024年度喀什经济开发区片区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调查问卷”的回复情况及满意度计算公式得知，调查对象满意度 97.51%=

$(94.68\% \times 1 + 3.54\% \times 0.8 + 1.77\% \times 0) / 100\%$

附件 3：征求部门单位意见反馈表

绩效评价报告反馈意见单			
项目名称	喀什经济开发区2024年生态环境提升项目	预算金额 (万元)	1391.88
工作内容	结合实际，出具贵单位财政绩效评价报告。		
服务小组成员	路振蕊、路正敏、艾合麦提江、古丽尼格尔		
评价工作态度	好(☒) 一般() 差()		
评价报告质量	好(☒) 一般() 差()		
评价过程中工作纪律	好(☒) 一般() 差()		
评价报告是否符合实际项目情况	是(☒) 否()		
对评价报告满意度	满 意(☒) 不 满 意()		
受喀什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局委托，已对贵单位的该项目出具绩效评价报告，为听取单位意见，改进我们的工作，请贵单位对评价报告审核确认并反馈意见建议，如有重大事项可书面或电话反馈，我们将诚恳接受并加以改进，谢谢合作！			
评价意见和建议：			
 (被评价单位盖章)			

附件 4：访谈记录

现场访谈记录			
预算单位	喀什经济开发区规划 土地建设环保局	访谈地点	规土局项目办
访谈参加人员	马强, 木拉迪力		
访谈内容	本次访谈主要从开发区2024年度喀什经济开发区片区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的资金的立项情况, 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的实现情况,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项目效益等五个方面进行访谈。 1.项目立项情况: 主要了解项目立项依据是否充分, 程序是否规范。 2.项目管理情况: 主要了解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制度是否执行。 3.项目实施的实现情况: 主要了解项目产出实际完成情况、质量达标情况、完成及时性、成本节约情况。 4.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主要了解预算编制与执行情况, 资金分配是否合理, 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5.项目效益: 主要了解项目实施后产生的实施效益以及满意度情况。		
项目负责人: 木拉迪力		第三方服务机构: 马强	

附件 5：项目基本信息表

项目支出基本信息表							
项目名称		2024年度喀什经济开发区片区生态环境改造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		喀什经济开发区规划 土地建设环保局	项目负责人	木拉迪力	联系方式：	18509980024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94	1391.88	1391.88	10	100.0%	10.0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94	1391.88	1391.88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预期完成情况		该项目建设内容：总面积为29.62万平方米，其建设内容包括综合保税区主 道路提升面积13.73万平方米、机场北路提升面积 3.35 万平方米、深喀大 道东延段提升面积3.56万平方米、机电科技产业园提升面积3.43平方米、 机场西路提升面积1.83万平方米、创业一路带状公园提升面积3.72平方万 米；综合保税区办公楼、公租房楼宇改造，园区内市政划线、标识标牌、岗 亭、烟囱改造等相关附属配套设施。该项目的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图审 核并取得《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施工期间的配合服务、竣工图) 、施工总承包直至竣工验收及整体移交，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 后期维护管理等相关工作，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等全面负责管理 及验收，从而有效带动喀什经济开发区经济的发展，改善生态环境、人居					
项目产出情况		截止年底，已用于包括喀什经济开发区9个区域的绿化工程，已完成建设区 域及面积：①机场北路：原有苗木养护，土方弃置及回填，乔灌木地被新 栽、移栽、移除，水系，景石等，绿化面积33527m2；②深喀大道东延段： 土方弃置及回填，乔灌木地被新栽、移栽等，绿化面积3560m2；③机电科 技产业园：原有苗木养护，土方弃置及回填，乔灌木地被新栽、移栽、移 除，水系，景石等，绿化面积38413m2；④机场西路：原有苗木养护，土 方弃置及回填，乔灌木地被新栽、移栽、移除，水系，景石等，绿化面积 8315m2；⑤创业一路带状公园：土方弃置及回填，乔灌木地被新栽、移 栽，水系，公园建筑、园路，锅炉房墙面水包水及烟囱改造，楼宇亮化 等，绿化面积22917m2；⑥创业一路南段：原有苗木养护，土方弃置及回 填，乔灌木地被新栽、移栽、移除，水系等，绿化面积5289m2；⑦保税区 主路段：原有苗木养护，土方弃置及回填，乔木地被新栽、移栽、移除， 水系等，绿化面积192423m2；⑧城东保障房：土方弃置及回填，乔灌木地 被新栽，水系等，绿化面积9818m2；⑨城东养老院：乔灌木地被新栽，水 系等，绿化面积1463m2；⑩欧亚大道小游园：原有苗木养护，土方弃置及 回填，乔灌木地被新栽、移栽、移除、水系、砖墙拆砌等，绿化面积					
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该项目，美化了地区城市环境、提升了城市的品质，提升了喀什 市整体形象，促进了地区的生态、文化发展，完善了景区基础设施建设， 促进了旅游业的发展。					
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和建 议		 单位盖章					
项目单位确认							

附件 6：实地勘查记录

